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120022517號



主旨：「休閒農場防疫管理措施」，自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停止適用。

依據：傳染病防治法第37條第1項第6款及第3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2年3月9日發布調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疾病通報定義，輕症或無症狀民眾如檢驗陽性，不需通報也不需隔離，爰本會111年12月9日農輔字第1110024418號公告修正「休閒農場防疫管理措施」，自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停止適用。

主任委員 傅吉仲